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新建字〔2021〕44号 签发人：吴毅强

办理结果：B

对市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

第350号提案的答复

尊敬的孟小鸣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关于汛期前排查和维护我市道路破损窨井盖的建议”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窨井盖管理事关城市功能运转和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按照“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的工作要求，我局组织全市窨井盖行业主管部门和产权单位开展窨井盖专项治理活动，截止目前，已全面完成窨井盖排查统计工作，进入提升整治阶段，加大窨井盖整治数量。下一步，我局将督促行业主管部门和产权（管理）单位严格按照《河南省城市公共区域窨井设施治理提升导则》中病害整治要求，加快推进窨井盖提升改造，加强城市公共区域窨井盖日常监管和维护，提升窨井设施安全运行水平，保障群众脚底下的安全。

感谢您对我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印 章）

2021年8月15日

联系单位及电话：市住建局3696558

联 系 人：宋亚茹

邮政编码：453003

抄 送：市政协提案委（2份），市政府督查室（1份）。